

关于举办第十三届青年教师讲课比赛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高校教育教学质量，培养高素质青年教师队伍，助推学校转型发展、内涵发展、特色发展，经学校研究，决定举办第十三届青年教师讲课比赛（以下简称“讲课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坚持广泛参与、层层发动；坚持注重教学基本功和实际应用能力；坚持程序严谨、规范。

二、比赛分类和参赛对象

（一）比赛分类。本次比赛分为理论类课程和实践类课程两个组别，并分别设置相应的评分标准。

（二）参赛对象。全校各教学单位中，从事教育教学的专职青年教师，年龄必须在 40 周岁以下（1979 年 8 月 31 日后出生），并获得教师资格证书，均可报名。

三、比赛程序及参赛方式

比赛分初赛和复赛两轮进行。

（一）初赛

初赛可采用三种方式进行，由各教学单位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决定，但应在参赛教师报名时予以告知。

1.采用随堂听课的形式进行。参赛教师提供本期任课课表，各教学单位初赛评审组到参赛教师课堂听课。随堂听课时间应不少于 1 节课。

2.在专设比赛场地进行。每位参赛教师在专设比赛场地，面对评委讲课 25-30 分钟，评委结合参赛教师表现，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3.以上两种方式相结合进行。

各教学单位负责组织本单位青年教师报名，并组织本单位的讲课比赛初赛。以上三种方式都需按照《成都文理学院青年教师讲课比赛评分表》（附件 1、附件 2）及《成都文理学院课堂教学质量教师同行（专家）评价表》（附件 3），结合参赛教师当次授课教案及本门课程教学大纲，评选本单位的优秀选手。根据初赛结果，按照《成都文理学院第十三届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名额分配表》（附件 4）推荐参加复赛的教师名单，在 2020 年 7 月 15 日前交至教务处 440 办公室。

（二）复赛

复赛分预赛和决赛两个部分。预赛预计在 2020 年 10 月进行，并根据排名选出 6 名选手参加决赛。决赛比赛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1.比赛规则

(1)预赛比赛成绩由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两部分组成。评定采用百分制 ,包括教学设计评分、大赛评审委员会评分 ,两者权重分别为 20%、80%。

(2)教学设计评分采用盲评方式 ,参赛教师报送的资料不得出现任何选手姓名、学院等信息 ,否则视为作废。参赛教师的材料将提前交给评委 ,评委根据材料内容给出教学设计评分 ,分值 20 分 ,成绩将在复赛现场公布。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 6。

(3)课堂教学成绩为评审委员会评分 ,课堂教学规定时间为 20 分钟。评审委员会主要从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四个方面进行考评 ,分值 80 分。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 7、附件 8。

(4)决赛时间及比赛规则另行通知。

2.课堂教学比赛流程

(1)所有参赛选手在开始比赛前抽签确定参赛顺序 ,抽签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当天 ,选手比赛前半个小时现场抽签确定本人参赛的具体教学节段。

(3)参赛选手进行 20 分钟的现场教学 ,现场设有倒计时计时器。

3.材料提交

理论类课程参赛资料包括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参赛讲授教案及课件、参赛课程 6 个学时 (45 或 50 分钟) 教学设计的纸质汇编本(目录附件 ,案例见附件 5),主要包括题目、教学目的、教学思想、教学分析 (内容、重难点)、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选取的 6 个学时必须涵盖该课程 1/3 以上内容 ; 实践类课程参赛资料包括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参赛教案。需注明授课地点及场地要求 (实践课程参赛内容应该是相对完整的一个实践项目)。

(1) 参赛教师需在 2020 年 9 月 2 日前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以下材料 : 参赛课程教学大纲、参赛课程 6 个学时(45 分钟) 的教学设计和与之相对应的 6 个教学节段 (即 20 分钟的课堂教学内容 , 下同) 的 PPT。邮箱地址 : 75798068@qq.com。文件夹名统一为“XX 学院-XX 老师-XXX 课程”格式。

(2) 参赛教师需在 2020 年 9 月 8 日前提交以下材料到教务处 : 参赛课程 6 个学时 (45 分钟) 教学设计的纸质汇编本 (目录附件 , 案例见附件 5) 1 份 , 主要包括题目、教学目的、教学思想、教学分析 (内容、重难点)、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该套材料用于教学设计评分。

四、注意事项

1. 参赛课程的课堂讲授学时不得少于 2 个学分 (含 2 个学分)。

2.参赛教师提交的教学大纲复印件、6 个学时的教学设计及与学时对应的 6 个教学节段的 PPT 一律用 A4 纸打印，其中 PPT 每页幻灯片不超过六幅。

3.参赛教师在课堂教学环节以及报名时提交的所有文字材料中不得出现选手姓名以及所在学院等信息。

4.实践类课程指以培养学生实践动手能力为主要内容的课程。

5.在强调素质能力培养的同时，注重教师教学基本功，包括：教案、板书、教姿教态、语言、多媒体应用等。参赛教师应认真准备，以最精彩的课堂讲授参加比赛，特别要注意的是不能用 PPT 课件代替教案。

6.本学期未任课的教师，报名时应予以说明。

7.参赛过程中不得有违反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和出现教学事故，否则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8.本次比赛接受和处理署名的书面异议。各教学单位负责接受和处理初赛期间的异议；学院比赛评审委员会负责接受和处理复赛期间的异议。

9.各教学单位应充分认识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活动在促进学校教学中的积极作用，认真组织本单位的教学竞赛活动，推荐优秀青年教师参加学校讲课比赛活动，为青年教师提高教学技能、共同学习创造条件。

五、奖励

(一) 本次比赛设一、二、三等奖若干名(如不符合条件,以上各奖项可以空缺)。学校将对一、二、三等奖的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奖励。

(二) 学校对各类获奖者的获奖情况计入教师个人业务档案,作为评选优秀教师、职称晋升、聘任等的参考条件。

(三) 学校优先推荐获奖者参加省级教学竞赛。

(四) 课堂教学基本功大赛和青年教师讲课比赛共同设立优秀组织奖,根据参赛教师人数、作品的数量和质量、教学单位的组织情况等指标进行评选,并对获奖的教学单位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奖励。

附件: 见学校 OA 办公系统。

成都文理学院

2020 年 7 月 16 日